

# 广西慧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

作为广西慧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监事会监事，我们自 2017 年 1 月 25 日任职以来，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忠实履行监事职责，对公司依法经营、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等进行了监督，切实发挥监事会的监督管理作用，促进公司规范运作，有效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。现将监事会 2017 年度主要工作情况报告如下：

#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回顾

2017 年度监事会共召开 6 次会议，会议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17 年 1 月 25 日以现场方式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。

2. 2017 年 4 月 27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、《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、《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、《2016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、《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、《预计 2017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、《关于 2016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、《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、《关于支付公司 2016 年度审计费用及聘请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、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公司关联方资金占用及关联往来清理的议案》、《2016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》、《2016 年度投资者保护工作情况报告》、《利润分配政策及未来三年（2017-2019 年）股东回报规划》。

3. 2017 年 8 月 29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审议〈2017 年半年度报告〉全文及摘要

的议案》、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。

4. 2017年9月7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广西慧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信息披露、公司治理相关问题的整改报告》、《广西慧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事后审核问询函的回复》及《广西慧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（修订版）》、《广西慧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〈关于对ST慧球相关信息披露事项的工作函〉的回复》、《关于承诺保持公司治理稳定、规范运作的议案》。

5. 2017年10月30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审议〈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〉全文及正文的议案》。

6. 2017年12月27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董事会、监事会延期换届选举的议案》、《关于预计使用流动资金进行日常现金管理的议案》。

## 二、监事会工作情况

### 1. 公司依法运作情况

自2017年1月25日公司股东大会选举第八届新任监事以来，公司监事列席公司董事会会议及股东大会，从会议召集、召开程序、会议审议事项等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相关法律法规要求。作为公司监事，我们认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责时，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的情况，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。

公司管理层在2017年对公司进行全面梳理，强化主营业务发展合作，将不符合公司发展需要的公司及资产进行清理，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。

### 2. 核查公司财务情况

在本报告期内，公司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情况进行了认真的核查，并审阅了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审计报告。监事会认为，审计报告真实的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，在新的管理层管理下，公司不断完善财务制度，强化财务管理，规范内控制度。

### 3. 关联交易情况

监事会认为，公司严格按照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制度的要求，未有违规关联交易发生，没有损害公司及非关联方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### 三、监事会 2018 年工作计划

2017 年 1 月 25 日经股东大会、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，公司更换新任董事会成员、监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，公司经营步入正轨。

为了维护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，2018 年公司监事会将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忠实履行监事职责，对公司经营、财务管理、董事及高管人员进行监督和检查，督促公司努力改善经营状况，防范业务风险，加强内控制度管理，维护股东合法权益。

广西慧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18 年 2 月 13 日